

故土

苏 叔 阳

中央社会主义学院

图 书 馆

★ 藏 书 ★



故 土

苏 叔 阳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一 九 八 四 年 · 北 京

责任编辑：赵惠中 谢明清

故 土

G5 T5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北 京 朝 内 大 街 166 号)

新 华 书 店 北 京 发 行 所 发 行

北 京 新 华 印 刷 厂 印 刷

字 数 260,000 开 本 787×1092 毫 米 $\frac{1}{32}$ 印 张 $13 \frac{9}{16}$ 插 页 3

1984 年 9 月 北 京 第 1 版 1984 年 9 月 北 京 第 1 次 印 刷

印 数 000,001—105,000

书 号 10019 · 3696

定 价 1.20 元

面对生活的召唤

——《故土》代序

冯 牧

苏叔阳是近些年来文坛上相当活跃的作家。他虽然在五十年代就开始学习写作，却是在七十年代末期才开始以自己的创作引起文坛的注意的。也许是人到中年吧，粉碎“四人帮”的春风呼唤起久蓄于他心中的思索和深情，他的才华终于在新的历史时期迸发出来。他的话剧《丹心谱》演出之时，曾经引起许多人的感奋。人们对于刚刚逝去的苦难的岁月记忆犹新，不能不随着他笔下的人物而一起流泪、愤怒，并且对未来怀着深沉的希望。《丹心谱》表现出他对生活的热爱，对祖国和人民的拳拳之心，也表现出他是一个现实主义的作家，能够直面生活的召唤，追寻时代的潮流。自然，他塑造的一些栩栩如生的人物，也表现出他对于生活的敏锐感受和艺术功力。

一颗新星的升起，发出一阵耀眼的光，但接着便是光芒的黯淡，以至于消失。这在文学史上并不是罕见的现象。许多人的处女作也是他的代表作或高峰之作，此后，毕其生也没有超过或达到处女作的高度。这并不奇怪，因为那第一

029. 1-3

次的爆发是多年的蓄积和沉淀，假如挥发净尽，便自然力不继。一个文学工作者，能否不断从心灵里涌流出新的歌，关键还在于对生活的积累是否雄厚。

《丹心谱》之后，苏叔阳又写出了话剧《左邻右舍》、《家庭大事》，电影剧本《夕照街》等作品，还发表了不少中短篇小说，听说他也写诗，并且将有一本抒情诗集问世。这表现出他对生活各个领域的广泛的兴趣，对生活执着的爱，在文学的路上也一步步地走向成熟。他并没有因第一次的成功而止步，这是很让人欣慰的。

终于，我们见到了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故土》。

听说，这小说写作的时间并不长。高速度生产的作品，或者是流于浮泛，或者是象蓄满了的潮水，一旦打开闸门，便奔泻涌流。单从写作时间的长短，是无法判定作品的优劣的。自然，我也耽心，不知道他这部作品属于哪一种情况。

接着，有人给我送来小说的校样，并且对我谈了他的观感。

校样的字很小，又有许多漏排和误排之处。时间正值一九八四年元旦，许多繁杂的事使我不能沉下心来读书。我用了几个夜晚，虽然断断续续却是满怀兴趣地读完了它。

我对这小说最直接的感受是，我同意向我推荐这作品的同志所作的判断：这是一部成功的、有相当广阔的概括力、有相当思想深度的作品。作为剧作家的苏叔阳在这部小说中所表现出的小说家的才华，很可能超过了他在戏剧创作中表现出来的才华。我这样说，丝毫不意味着贬低他

的戏剧电影作品。至今我仍然认为《丹心谱》、《左邻右舍》、《夕照街》等等是独具特色的、能流传下去的好作品。但是，这部小说，表现出他对生活的深切感受，也反映出他对生活剖析、表现的能力。因此，这部小说，很可能会成为他在文学事业上大大跨进一步的一个标志。

评论别人的作品并不是一件很容易的事。我自己也有时陷入迷误。但是，这部小说让我充满信心的一点是，这是作者七年来不断的精神劳动的累积，是他对我们不断变革中的生活长期思考、反复观察的结果。这高速的喷涌，基于他生活底子的厚实。不然，就不能解释这种现象：翻开这本书，一股极为真实，极为浓烈的生活气息扑面而来。在叙述主人公们的性格、命运和思想时，作者的艺术才能已经不仅是得心应手，而常常是游刃有余了。假如不是对笔下的人与事极为熟悉，是作不到这一点的。这作品的思想性和艺术性相当和谐，达到了相当完美的程度。我以为，这是近几年来长篇小说中的一部佳作。

读罢小说，掩卷而思。我想，该怎样表达我对这部艺术上成功的小说的理解呢？这作品写了爱情，写了改革，写了我们相当广阔、相当丰富的社会生活。从题材到主题，它都突破了狭隘的框架，给人以多方面的感受和启发。在我看来，这作品的特点，正是通过一批（有十来个吧）描写得成功的形象，通过这些给人留下深刻印象、让人难以忘怀的形象，表达了我们这个时代里，那些走过了那样坎坷的道路，而又对祖国的事业起着促进作用的知识分子的思想、风貌、

情感和个性。读者可以从这些人的风貌与经历中窥见我们的时代，窥见我们的过去、现在和未来。

俄国的果戈理，善于运用类似电影中特写镜头的手法来描摹人物。他笔下的每一个人物都象一幅栩栩如生的肖像画。但是，果戈理不能象托尔斯泰一样为我们提供一面俄国社会生活的镜子。

苏叔阳在塑造人物时，没有运用这种特写镜头的手法，而是把他的人物放在他们生活于其中的社会的各个侧面中去思考、去活动、去痛苦、去斗争。通过这些色彩斑斓的画面，组成一个个人物命运的长卷，反映出一代知识分子的理想、心灵、个性和遭际。这些个性，有的还带有旧时代烙印造成的某些令人遗憾的缺点，但这缺点，又不是不可克服的。他不是为了写改革而写改革，为了写爱情而写爱情。他始终让自己作品的主人公在生活汹涌的潮流中游泳，浮沉。因此，他笔下的人物给我们留下了明晰的、鲜活的印象。这小说里，没有一个是十全十美的“高大全”英雄，（也许郑柏年庶几近之？）但是，每一个人都真实可信。因为作者表现了他们极富时代特色的复杂而又真实的心。他笔下的老、中两代知识分子都是跨越了新旧两个时代，在新中国才牢固地树立了自己理想的人。因此，在他们身上，我们时时可以感受到他们的思索、他们的痛苦和斗争。《故土》中几个老年知识分子都写得很有深度，我认为，在这方面是超过了《丹心谱》中同类人物形象的水平。特别是医院老院长林子午，这个过渡时期的人物，可能是我们文学作品中老年知

识分子的一个具有典型意义的形象。魏旭之这个人物无论从思想上、艺术上，也都远远超过《丹心谱》中那个相近的老中医的形象。

外国评论家常常有这样的习惯：在评论人物时，喜欢用“圆”的、“平”的来加以概括。所谓“圆”的，就是指那些有血有肉、碰到各种生活的挑战都能作出自己独特反应的人物，而不是作家的意念的传声筒。

我感到，这部作品中就很有几个人物是“圆”的。其中包括几位中年知识分子的形象。白天明、郑柏年、袁静雅、安适之等等。我很欣赏袁静雅这个人物。她有屠格涅夫笔下那些妇女形象的特点，是个美好的、有理性的、值得尊敬又有自己个性的女性。在她身上有旧时代留下的某种精神负载，又有在新社会培植起来的坚定不移的事业心和对美好事物的强烈的追求之心。她在爱情上的犹疑，同她在事业上的坚强恰成反比。这个人如此真实，以至于觉得她就在我们身边。也许可以这样说，正是由于她对故土、对事业、对朋友的挚爱，使她把爱情深深地埋在心里。和她相比较，另一个女性吴珍，在描写上则显得有些理想化了。但是这个人物的出现，在丰富作品的主题上是好的，在抒发爱国之情上也是强烈感人的。因为这个人物的不够完善而贬低这部作品的主要成就，是不公平的。

白天明是作者着墨最多的人物，但是他的个性比起其他人物来反倒显得不够突出。然而，这个人物的得失，我认为也不足以从根本上影响这部作品的思想深度。因为我们

只能从作品的全部人物形象和生活图景及其展示出来的东西来判断作品所表现出来的生活深度和思想深度。

作者并没有把作品的情节安排局限于改革和爱情方面。你很难认为这是一部以描写改革和爱情为主调的作品。我们看到的是，作者选择了大量的很好的细节去描写人物。他写出了我们国家这个特定时期，这个正在不断前进、不断变革、不断斗争，甚至有暂时失败但终归向前发展的时期中，一批知识分子的思想、感情、愿望、行动，写出了他们的心灵。他们每一个人都不可避免地碰到了各种矛盾，从而使我们比较深刻地看到了我们的生活，我们前进的脚步，我们可能遇到的困难，以及我们的光明前景。我认为，小说是为我们提供了这个光明的远景的。通过人物的命运和复杂的心灵剖析，让我们看到了我们时代真实的面貌和跃动的脉搏，是这部作品的一个显著特色。

这部小说是一部有强烈爱国主义倾向的作品。作品中所展现的爱国主义情操是有其具体内容的。这就是讴歌和热爱我们这个经过三十多年反复斗争而终于取得今天的成果的国家，讴歌和热爱我们赖以生息的这片脚下的故土。所有的老医生爱的是它，白天明、郑柏年、袁静雅、叶倩如爱的也是它。甚至那从海外归来的吴珍所爱的也是它。我们的这个国家，我们的这个前进发展中的社会主义祖国，才是我们真正的心中的故土。作者同他笔下的人物一道为这故土、故土上的生活与人民而讴歌、而感叹，又为这片故土将要出现的美好前景而斗争。

这小说无疑是现实主义的，但是在严谨的现实主义当中，又洋溢着相当强烈的激情。我以为，最高的现实主义必然包含强烈的感情，充溢着鲜明的爱憎。有人对于作品中出现的抒情的议论不以为然。我不太同意这种观点。我比较喜欢屠格涅夫风格，而不喜欢左拉风格。在一部作品中，有时候作者的抒情的声音可能成为画龙点睛之笔，不但可以让读者更易于理解形象的鲜明内涵，还可以让人更加深沉地受到思想感染。不必简单地反对作品中的抒情的议论。应该给作家以表达自己感情的更加广阔的艺术天地。应当说，这部小说中的许多抒情议论，有不少是使人为之感奋的。

当然，这部作品也有些我不喜欢的部分。比如对章秋丽这个人物的迹近于漫画化的描写。对于安适之这个人物的描写也不是没有弱点的。安适之无疑地是作品中写得最富有个性的人物。但如果说他是写得最好的一个人物，我也是不能同意的。因为，从全局来看，对于作品中人物的描写在手法上应当统一、和谐。而现在作品中对于安适之和章秋丽这两个人物描写的某些段落，我以为还不是无懈可击的。我认为，至少，有一些关于他们的细节描写，已经成为作品中的一种不和谐音。当然，安适之这个形象还是写得很有深度的，画出了某些人的灵魂，能给人们以思想上的启示。这一点是必须给以充分肯定的。

总之，这是一部深沉、厚实、感人很深的好作品，是我们长篇小说创作的一个可喜的收获。

读过《故土》，使我想起了一个严肃的问题。一个作家，一个人民的文学工作者，只有勇敢地面对生活的召唤，时刻倾听祖国、人民、时代的心声，才能不断地奉献出感人的作品。文艺作品应当从作家的心脏里、血管里涌流出来。而生活，沸腾的、无限丰富的生活正是滋养作家心灵、血液的源泉。当作家把脊背朝向时代和生活的时候，他必然文思枯竭，丧失了创作的活力。作家是人民和时代的儿子、歌手。我们只能直面人生，为时代而讴歌、而感叹，却没有任
何理由违背时代的愿望。

文学的作用，正在于描画各种各样活生生的人物，透过他们的命运和性格窥见那把他们托浮到舞台前部的时代潮流。在这个问题上我们还有许多工作要做。时代在前进，许多新问题摆在我们前面。文学必然要有一个新的风貌以适应时代的要求。

苏叔阳正当年富力强，他前面的路还很远很长。困难无疑是很多的，但我们有理由期待他，在文学这条崎岖漫长的路上踏踏实实地前进。我们同时也盼望他能再写出更好的作品来。

这便是我读过《故土》之后的一些想法，写出来，聊以代序。

1984.3.19 夜



北京火车站的大钟老是那样，以固定的频率一丝不苟地运转着，每隔一定的时候，奏出一定的曲调，然后庄严地敲响，从来不照顾人们的心情。

袁静雅已经在大钟下徘徊了三个钟头。每一次钟响都撩起她的烦躁和不安。和她一起来接白天明的郑柏年因为有一个手术要做，等了一趟车，见没有白天明，就自己先回去了。她呢，不死心，要再等几趟北上的列车，所以就单独地留下来了。

车站的广场，夜晚很凉爽。四面吹来的微风扫荡了白天的暑气，她手里那把盛开的花又泛起一阵阵的香气，使她觉得比在家里舒服得多。这花是父亲袁亦方和魏旭之伯伯要她买的，它代表两位老人的心，献给受了一场罪，重新归来的白天明。这举动颇有些洋化，与老中医的身份不合，但俩老爷子以为不如此便不能表达他们的心情，静雅只好从命。车站上来来往往的旅客很多，各自忙着自己的事情，没有什么人关注这花和这拿花的女人。然而，也有几位好事

之徒，远远近近地跟着她，用探询的目光扫描她，好象在看一个星外的来客。这目光使静雅很不自在，有几次她不由得停住脚睁大眼睛，向探索者投去一束激光似的目光，看得那好奇者急忙别转脸去。

这种探寻的、审查似的目光，袁静雅近来是太熟悉，太厌烦了。自从她和安适之离婚以后，这目光便包围了她。人世间有时候也的确缺少公平。离婚本来是男女双方的事，是非自有人心管着。可在一些人眼里，离婚总归是女人的不对。背叛了正义、亲人的安适之，由于是男人，就得到宽容，而被迫离异的静雅却常常遭到冷眼的射击。袁静雅已经三十五岁了，充满梦幻的青年时代已经去而不返，但是，秋天般的中年也还没有正式到来。她常常在希望中惶惑，又在惶惑中希望。她觉得自己已经远离了幼稚，不再为一点点小事而激动。但她又觉得自己还远未成熟，常常为了无谓的流言而伤神。

流言是私欲的产儿。人类有了私心也就有了流言。

倘使一个人有了出众的成绩，流言便象苍蝇般钉上了他；倘使这有成绩的人是个女人，流言便会增加一分；又倘使这女人还算得上美丽，流言就更增加一倍；再倘使这女人是单身独处，那么流言就会有如澎湃的浪涛。不幸得很，袁静雅具备以上这四点，便一时间成了流言的靶子。好在这流言还都止于猜测，没有到达演绎的程度，只不过以关心她的形式表现出来。常常有人劝她和安适之复婚，婆心苦口，再三再四，很有些不达目的誓不罢休的气概。她原来曾以

为是安适之派来的说客，一定领受了什么好处。可细一打听，也不，都是些热心成性的人，受不了任何一个全须全尾的女人和男人离婚。好象他们生到人世的唯一任务就是撮合一切离异的夫妇。其实，他们无非想得到自我道德的满足，维护一种在他们看来天经地义的道德，至于这道德是否合适，当事人是否幸福，那就不是他们的事情了。

复婚，是绝对不可能的。静雅看见安适之就产生幻觉，以为见到了一个“克格勃”。和一个间谍同床共枕，她受不了。于是，她坚决地回绝一批又一批的复婚论者。用了三年的工夫，才让这些热心家屏声敛气。可是，接着又来了一批改革论者，力主她赶紧恋爱，抓着一个合适的人，马上出嫁。不然，二婚的女人，同年轻姑娘相比，哪怕是跟老姑娘比，也缺乏竞争力。袁静雅连想都没想到再来一次爱情。因此，对这批朋友的衷肠也只好婉言相拒。说服改革论者，她又耗去三年的时间。

谁知今年春天，随着电视台英语广播教学“FOLLOW ME”收视率的提高，又向静雅涌来一批新潮激进派，主张她不要急于结婚，把命运再拴到另一个男人身上，而要只恋爱，不结婚，充其量象文雅的凯瑟琳小姐一样，和心爱的人同居而已。这个办法是新分配来的几位女医生私下里向她建议的。但是，她们都是语言的巨人，在实践上还都是矮子。也许，她们正盼着一位带头人？静雅在属于另一个时代的家庭里长大，娴淑是她的本色，她不愿也不能做一个新潮的领袖。尽管她离了婚，可她没有离开培育她的土壤。

她微笑着回答了这些渴望“自由”的幻想家：“不，这我做不到。”

“那就别急着结婚，先过几年松快生活再说。”她们劝她。

这倒可以，因为她还没有一个使她心旌飘摇的男友。

单身女人的生活，其实并不松快。她常常莫名其妙地在黎明前醒来，好象被什么突如其来的恐惧惊醒，再也睡不着，烦躁地看着窗子渐渐发白；有时，竟会出一身冷汗。在中医看来，虚汗、盗汗皆是虚症，她不免有些惶恐。但是想到自己的脏器，无论是器质，还是功能都还正常，也就打消了惶惑，只剩下无名的烦闷。她在失眠时，总有一个陌生而又熟悉的男人的影子飘上心头，稍纵即逝。那是谁呢？她反复地辨认她心灵中的这个幻影。有一天，她终于认出来了，那是白天明。她哑然失笑：“怎么会想起他？”

白天明也是医学院的毕业生，有名的“白专典型”，比静雅整整高五个班。静雅入学，白天明毕业。要不是让他留校现身说法，劝新同学不要象他似地只专不“红”，袁静雅就根本不会认识他。那是一九六四年，正是到处开展“四清运动”的时候。后来，白天明分配到新华医院，派去做袁亦方的学生，搞“西学中”。西医学中医，那时虽然叫得很响，但派去学中医的，往往是医院里认为不大放心的年轻西医。自然，那些有成就的自愿去学中医的医生又当别论。这时，和白天明同期毕业的安适之，由于政治可靠，业务熟练，已经提拔为内科主任。而白天明依旧是个领工资的学徒，跟

着袁亦方从《内经》开始，认真而系统地学起中医典籍来。静雅一直记得白天明背诵汤头歌的情形——厚厚的嘴唇微微敛动着，象是在嗑瓜子儿。又高又瘦的身材，使他象个笔直的蜡杆儿。他们之间，从来没有过一次认真的交谈。要不是他古怪的名字，她也许早就把他忘记。

有一次，安适之在袁亦方家里当着更年长一些的郑柏年等人问白天明，“天明，谁给你起的这名字？”

“嗯嗯，是，是先父。”白天明啜囁着，连语言也沾染了中医惯用的半文半白的味道。

安适之哈哈大笑：“你的名字是最伟大的真理，也是最超级的废话。白天自然是明亮的，不然，就是日全蚀了。”

许多人都笑起来，除了郑柏年。静雅正在端茶，笑得把茶洒在白天明身上。袁亦方从里屋撩起门帘探出头来，阴沉着脸，轻声说：“适之，不许可开这样的玩笑。”

就因为安适之的这句笑话，惹恼了魏旭之。他当着静雅的对袁亦方说：“亦方，不要看花了眼，不尊重别人人格的人，绝非善良之辈。我知道，你想招个乘龙快婿，可不应该是他。”

然而，袁亦方没有听老友的劝告，在静雅毕业的时候，还是劝说女儿嫁给了当时新华医院革委会业务组长安适之。不是老爷子要攀高枝，他自己那时候也正燃烧着革命的炉火，三天两头到农村去，矿山去，去执行“六·二六指示”。

婚礼那天，魏旭之来了，只喝了一杯清茶，把静雅叫到

里屋，摸着她的头说：“长大了，出嫁了。好，好，好自为之吧！”就悄然走了。

看来，还是魏旭之最会相人。他早就看出了安适之的不地道……

白天明呢，早被革命的风暴吹到辽远的贵州山区。他在山乡的油灯下给静雅寄来一封贺信，自然也都是“祝你幸福”的“废话”。他也邮来了一包中药，还有一颗完整的麝香，说是从青海的牧民手中辗转买来的，都送给了袁亦方。此后，便音讯皆无。白天明仿佛被黑夜吞噬了。

这些往事，早就淹没在生活的波涛里。不知为什么，白天明却又顽强地从记忆的泥潭里挣扎出来，嗑瓜子儿似地嚼动着厚嘴唇，在静雅的心头游荡。

“这只是大脑皮层的下意识活动而已，什么都说明不了。”静雅自己跟自己解释。

然而，当郑柏年告诉她，白天明终于又调回来时，她还是由衷地高兴。但是，她掩藏住了这种高兴，象是不经意地把这消息告诉了父亲。没有想到，父亲是那样兴奋，连魏旭之这个同白天明没有师徒之谊的老人也从椅子上跳起来，非逼她买一把花带来不可。

这把花让她犯了愁。不买吧，怕两位老人不痛快，买吧，又怕引起同事们无谓的猜测。她想跟郑柏年解释一下，谁知郑柏年看了这束花，眼睛都湿润了，颤抖着声音说，“看来，老人比我们更珍重情谊。”就再也说下去了。

解释是多余的，而且显得矫情。当郑柏年不得不遗憾